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上午 11:00 在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18 号 808 室亚康股份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徐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海南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服务体系，进一步增强业务服务能力，提前进行业务布局，公司拟在海南省海口市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促进公司实现战略目标，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在海南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马来西亚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全球服务体系，进一步增强业务服务能力，提前进行业务布局，公司拟在马来西亚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促进公司实现战略目标，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关于在马来西亚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实现，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合计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由董事长徐江先生为相关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在前述授信总额限度内，具体授信额度、期限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署的协议约定的授信数额、期限为准；相关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协议，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协议将在被担保人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时签署，具体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担保协议约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相关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徐江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授信和担保额度内处理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务，并授权其签署与前述授信、贷款、担保相关的各项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董事徐江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